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109學年度第3次代理教師甄選特殊教育科資料審查

相關專長證書或證照審查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相關專長證書或證書說明：具特殊教育身心障礙組(高級中等學校數學科)或(國民中學數學領域數學專長)可擇一加**5**分 | | |
| 專長證書或證書 | 自評  勾選 | 審核  勾選 |
| （特殊教育身心障礙組）高級中等學校數學科 |  |  |
| （特殊教育身心障礙組）國民中學數學域數學專長 |  |  |
| 計分： 分（ 上限**5**分 ） | | |

以 上 所 檢 附 證 照 影 本 確 實 屬 實 。

報考人簽名：

審核人核章：

109 年 8 月 日